

证券代码：830818

证券简称：巨峰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6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与苏州长之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吴江区锦腾装饰工程部（个体工商户）、吴江区华铸安装工程服务部等发生关联采购	3,000,000	322,044.60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宿州云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关联销售	300,000	212,168.14	-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其他	徐伟红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	974,500,000	223,975,000	-
合计	-	977,800,000	224,509,212.74	-

（二） 基本情况

苏州长之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的实控人钱学忠系公司董事、高管许智刚的姐夫；宿州云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系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峰股份”、“本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徐伟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因此本次交易或担保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基于谨慎考虑公司将吴江区锦腾装饰工程部（个体工商户）和吴江区华铸安装工程服务部按比照关联方确认，前述工程部的经营者均为凌伟忠，其系公司董事、高管金影忠配偶的姐夫，因此本次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该议案（关联董事徐伟红、金影忠、许智刚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钟力生、张生德、权小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还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交易价格具有合理性、公允性，不存在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独立性，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对公司利益输送、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关联方徐伟红为公司2026年度相关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97,450万元，本次关联方为公司和公司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均未收取任何费用，系为支持公司和子公司的共同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协商确定，为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关联方徐伟红为公司2026年度相关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97,450万元，本次关联方为公司和公司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均未收取任何费用，系为支持公司和子公司的共同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合同。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助于公司经营发展，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且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交易真实、合理且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使公司的独立性受到影响，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助于公司经营发展，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且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六、 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